(上接 D46 版)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

经过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对 2020 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2020 年度公司计提各项信用减值准备合计 11,625,715,528.08 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273,788,245.37 元,两项共计 11,899,503,773.45 元。发生减值的主要原因是保理业务产生的应收款项逾期未能收回，以及供应链业务产生的多项预付款项商业实质存疑。

(二)确认股东借款罚息

公司与云南滇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滇中创投")签订的 12.00 亿元 A 资管计划合同，按照到期日计算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共计罚息 311,627,603.29 元，已计提利息 13,270,833.33 元,应计提利息 298,356,769.96 元;

公司与滇中创投签订的 6.50 亿元 B 资管计划合同，按照到期日计算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共计罚息 158,663,848.29 元,已计提利息 82,259,589.05 元,应计提利息 76,404,259.24 元;

公司与滇中创投签订的 3.35 亿元 C 资管计划合同，按照到期日计算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共计罚息 69,121,454.90 元,已计提利息 28,949,583.30 元,应计提利息 40,171,871.64 元。

(三)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未偿还

公司收到前控股股东云南九天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天控股")来函。九天控股来函中自查确认,截至 2021 年 6 月 20 日,九天控股通过公司的 4 家客户对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构成共计 42.53 亿元资金占用。九天控股承诺在 2023 年 6 月 30 日以前,分笔偿还占用资金及对应的资金占用费,并以资产抵押、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等方式,为九天控股还款承诺提供担保。函件中九天控股并未对占用时点、占用性质、与 4 家客户的关系等关键信息进行说明。

(四)客户经营情况

公司部分客户开工率不足,或遇到阶段性经营风险,公司利润较以往大幅下降。公司营业总收入 9,716,988,143.33 元,营业总成本 9,853,105,331.47 元,其他收益 8,251,790.07 元,投资收益 3,922,547.70 元,营业利润 -12,009,072,539.50 元。

三、应对措施

针对公司目前面临的困难,公司董事会、管理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分析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内外部环境,将积极采取措施,以"业务聚焦、降本增效、创新发展"为指导,扭转目前的经营困境,努力提高公司经营质量,努力开创新的局面:

(一)调整业务结构,优化公司资产配置。收缩经营风险较高的业务规模,进一步优化资产负债结构,集中资源强化核心竞争力,改善公司的经营状况与盈利能力。

(二)提高应收账款催收力度,积极处理逾期债务。对于逾期保理款和预付款项,积极与相关方沟通以寻求还款解决方案,采取法律手段保障公司的合法权益,提高资金流动性。制定并落实到期债务续贷等工作,同时寻求金融机构支持,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偿还银行借款,应对到期债务风险。

(三)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将继续深化以风险管控为导向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结合公司经营规模、业务发展状况和风险水平等情况,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加强风险管控及预警,强化内部控制监督,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同时加强国资监管,将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要求内化于公司治理和内部管理，通过加强国资监管和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内控建设。

(四)强化公司内部管理,降低公司运营成本。进一步强化公司内部管理,提升财务管理水平、人力资源管理水平。以提升管理水平为抓手使得管理更加精细化,提升企业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同时,优化子公司管理方式,释放发展活力。

(五)优化业务布局。公司将充分发挥在技术服务方面的技术积累,结合云南省的区位优势,依托云南省国有控股平台支持,紧抓市场机遇,挖掘市场潜力,进行业务拓展与客户开拓。

特此公告。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093 证券简称:易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9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系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对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及损益无影响。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 7 月 3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

(一)概述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对于修订后的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执行时间

根据规定,公司于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以上企业会计准则。

(三)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修订并发布的新租赁准则。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增加了租赁识别、分拆、合并等内容;承租人会计处理由双重模型修改为单一模型;改进出租人的租赁分类原则及相关会计处理;调整售后租回交易会计处理并与收入准则衔接;改进承租人后续计量,增加选择权重估计和租赁变更情形下的会计处理;完善与租赁有关的列示和信息披露要求;其他租赁模式下的会计处理无重大变化。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自 2021 年起按新租赁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追溯调整 2020 年末可比数据。上述新租赁准则实施预计对公司财务报告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系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及损益无影响。

四、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

五、公司监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特此公告。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093 证券简称:易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7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追认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为支持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滇中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滇中供应链")发展,满足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云南工投集团")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向滇中供应链提供了 5,000.0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借款利率为 8.50%/ 年,借款期限自实际放款之日起算 1 个月。

● 除本次交易外，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云南工投集团发生的此类关联借款 15,000.00 万元,已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与不同关联方未发生此类关联交易。

●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3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事项,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0 年 8 月 25 日,为支持公司子公司滇中供应链发展,满足其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控股股东云南工投集团向滇中供应链提供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基本情况

资金提供方:云南工投集团

资金使用方:滇中供应链

借款金额:5,000.00 万元人民币

借款利率:8.50%/ 年

借款期限:1 个月,自实际放款之日起算

(二)关联关系判定

截至 2020 年 8 月 25 日,云南工投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4,795,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34%;其一致行动人云南工投君阳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202,040,5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00%,二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06,836,4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34%。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等相关规定,云南工投集团为公司关联法人,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云南滇中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000316238605J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钟建涛

住所:云南省滇中新区大板桥街道办事处云水路 1 号 A1 栋 605-2 号办公室

注册资本:330,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企业供应链的管理和相关配套服务;物流综合服务及咨询、物流信息平台建设、物流网络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物流节点建设、货物存储、装卸、搬运、包装、流通加工、配送、信息处理、货运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项目投资管理和咨询服务;广告;珠宝首饰零售;润滑油、煤炭、焦炭、水泥、钢材、有色金属、矿产品、化肥、化工原料(不包括易燃易爆、易制毒品及危险化学品)、混凝土、沥青、塑料制品(塑料购物袋除外)、生铁、铁合金、废旧金属的收购、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成套设备、五金交电;农产品、农副产品、粮油大米;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饲料添加剂分销;电线电缆、建筑材料、非金属矿石及制品、金属矿石、金属材料及制品、包装材料、农膜、鲜花、合成纤维、橡胶制品、针织品、纺织品、服装、鞋帽、厨房用具、卫生间用具、化妆品及卫生用品、日用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汽车及配件的销售;农业机械、家用电器、通信设备、计算机、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教学设备销售及安装;物流;普通货运;代理采购;受托非金融性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滇中供应链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89.39%,云南省滇中产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为 6.06%,上海优贸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4.55%。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滇中供应链经审计总资产 566,268.50 万元，实现营业总收入 726,782.38 万元,利润总额 -311,810.94 万元,净利润 -312,468.28 万元。

(四)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1006736373483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国栋

住所: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阿拉街道办事处顺通大道 50 号

注册资本:640,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的各类产业和行业的投融资业务、资产经营、企业购并、股权交易、国有资产的委托理财和国有资产的委托处置;国内及国际贸易;经云南省人民政府批准的其他经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云南工投集团经审计总资产为 3,447,666.62 万元，净资产为 1,295,641.58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总收入为 1,175,708.68 万元，利润总额为 23,415.31 万元,净利润为 11,659.06 万元。

除本次交易外，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云南工投集团发生的此类关联借款 15,000.00 万元,已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与不同关联方未发生此类关联交易。

二、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审议标准,本次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0%以上,需由公司董事会批准。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云南工投集团向滇中供应链提供借款,采取市场化利率,遵守"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交易原则及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云南工投集团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是为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补充其流动资金。上述借款利率采用市场化利率,依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本次交易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对关联方不会形成依赖。

五、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发生时,公司未履行审批程序,也未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公司针对上述事项进行了整改与规范,已于 2021 年 7 月 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追认审议。本议案关联董事杨复兴先生、邵凌先生、丁加毅先生、史顺先生回避表决,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提交董事会的《关于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追认的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控股股东向公司子公司提供 5,000 万元借款的关联交易采取了市场化定价,体现了公平、公正的原则。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基于独立判断,同意本次事项。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书面审核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追加确认的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此次公司控股股东向公司子公司滇中供应链提供借款的事项,并提交董事会审议。此次关联交易是为了支持子公司业务开展,补充流动资金,采取市场化定价,严格遵守"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交易原则及关联交易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四)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1 年 7 月 3 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追认的议案》,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该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追加确认的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此次的关联交易是支持子公司业务,公司与该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守"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交易原则及关联交易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六日

公司代码:600093 公司简称:易见股份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杨复兴、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史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超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068,990,773.78	9,740,807,249.79	-37.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25,718,529.74	-3,557,850,437.75	-1.91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659,871.49	-453,965,425.04	119.53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189,266,737.75	1,912,878,598.58	-37.83
利息收入	20,672,167.79	191,879,039.22	-89.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868,091.99	94,239,569.70	-172.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252,076.73	93,176,589.28	-170.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0	0.084	-171.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0	0.084	-171.4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7,025.7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37,460.7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4,138.21	
所得税影响额	281.56	
合计	-2,616,015.26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53,63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云南省滇中产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40,237,203	21.40	0	质押	65,000,000	国有法人
云南工投君阳投资有限公司	202,040,550	18.00	0	质押	10,000,000	国有法人
云南九天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9,521,098	10.65	0	冻结	119,521,078	境内非国有法人
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4,795,900	9.34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港通一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971,375	4.9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677,448	0.51	0	无	0	其他
杜铁军	3,896,235	0.3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娟	2,763,239	0.2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柳青	2,455,125	0.2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刘凯	2,298,200	0.2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云南省滇中产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40,237,203	人民币普通股	240,237,203
云南工投君阳投资有限公司	202,040,550	人民币普通股	202,040,550
云南九天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9,521,098	人民币普通股	119,521,098
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4,795,9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795,900
上海港通一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971,375	人民币普通股	55,971,37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677,448	人民币普通股	5,677,448
杜铁军	3,896,235	人民币普通股	3,896,235
张娟	2,763,239	人民币普通股	2,763,239
柳青	2,455,125	人民币普通股	2,455,125
刘凯	2,298,200	人民币普通股	2,298,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云南工投君阳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1.1 资产负债项目

资产/负债	本期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	变动比例(%)
应收票据	2,000,000.00	41,465,521.09	-95.18
其他流动资产	2,875,717,716.55	6,041,516,953.75	-52.40
短期借款	580,326,666.67	303,832,944.48	91.00
应付账款	253,120,259.71	184,514,431.94	37.18
其他应付款	1,384,049,292.78	4,421,041,147.04	-68.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152,312.64	347,800,901.49	-82.13

1)、应收票据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减少 95.18%,主要是商业承兑汇票承兑、贴现或背书减少所致;

2)、其他流动资产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减少 52.40%,主要是本期 ABS 保理业务资产转让所致;

3)、短期借款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 91.00%,主要是本期取得银行借款所致;

4)、应付账款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 37.18%,主要是本期供应链管理业务应付货款余额增加所致;

5)、其他应付款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减少 68.69%,主要是本期偿还 ABS 保理业务过桥资金所致。

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本期期末较上年期末减少 82.13%,主要是本期偿还到期银行借款所致。

3.1.2 利润表项目

项目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189,266,737.75	1,912,878,598.58	-37.83
利息收入	20,672,167.79	191,879,039.22	-89.23
营业成本	1,179,812,229.14	1,819,904,077.93	-35.17
管理费用	12,798,348.97	8,984,730.76	42.45
研发费用	8,001,790.97	2,504,209.32	219.53
财务费用	12,453,634.25	32,504,970.47	-61.69
信用减值损失	20,179,739.96	-103,656,275.58	119.47

1)、营业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37.83%,主要是本期供应链管理业务受疫情影响,客户开工不足,交易量减少所致;

2)、利息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89.23%, 主要是本期传统保理业务规模较上年同期减少,保理利息收入相应减少所致;

3)、营业成本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35.17%,主要是本期供应链管理业务受疫情影响,客户开工不足,交易量减少所致;

4)、管理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42.45%,主要是本期职工薪酬、租赁费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5)、研发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219.53%,主要是本期研发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6)、财务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61.69%,主要是本期融资利息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7)、信用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119.47%,主要是部分预付款收回,相应转回信用减值损失所致。

3.1.3 现金流量表项目

项目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65,419,436.86	2,002,917,648.18	-41.81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2,655,897.95	145,367,832.50	-77.5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8,327,985.38	103,591,755.63	1,549.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93,743,714.95	2,522,058,969.23	-48.7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704,649,466.27	85,629,454.23	-3,258.5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68,820,286.45	39,832,545.26	10,365.8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091,250.00	0.00	100.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0.00	1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0	20,880,000.00	1,241.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66,666.67	920,000,000.00	-99.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2,615,051.97	12,192,914.10	2,299.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95,777.98	34,111,618.81	-93.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600,000.00	619,300,250.00	-65.19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41.81%,主要是本期供应链管理业务受疫情影响,客户开工不足,交易量减少所致;

2)、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77.54%,主要是本期传统保理业务规模较上年同期减少,收到的保理利息相应减少所致;

3)、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1,549.10%, 主要是本期收到 ABS 保理业务的过桥资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4)、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48.70%,主要是本期供应链管理业务受疫情影响,客户开工不足,交易量减少所致;

5)、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3,258.55%,主要是本期取得 ABS 保理业务资产转让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6)、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10,365.86%,主要是本期支付 ABS 保理业务的过桥资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7)、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100.00%,主要是本期收到联营企业投资收益所致;

8)、投资所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100.00%,主要是本期支付联营企业股权投资款所致;

9)、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1,241.00%,主要是本期取得银行借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0)、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99.60%,主要是本期取得资管计划、非金融机构借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11)、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2,299.88%,主要是本期偿还银行借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2)、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93.56%,主要是本期支付融资利息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13)、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65.19%,主要是本期偿还资管计划、非金融机构借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复兴
日期	2021 年 7 月 3 日

证券代码:600093 证券简称:易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3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独立董事王建新先生对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一、议案二、议案三投弃权票。王建新先生弃权的理由为:根据目前获取的资料,无法对年报的真实、准确、完整发表明确意见,对以上议案投弃权票。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3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 8 人,实参会董事 8 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法》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独立董事王建新表示:根据目前获取的资料,无法对年报的真实、准确、完整发表明确意见,对该议案投弃权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独立董事王建新表示,根据目前获取的资料,无法对年报的真实、准确、完整发表明确意见,对该议案投弃权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 2020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计提 2020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5)。

独立董事王建新表示,根据目前获取的资料,无法对年报的真实、准确、完整发表明确意见,对该议案投弃权票。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经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152,411.44 万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31,772,751.17 元。按照《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扣除按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00 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57,876.88 万元,当年实现可分配利润 -896,010.91 万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基于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金需求以及公司未来发展布局,对利润分配进行如下安排:

因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为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提出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0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关于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关于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 2021 年度薪酬、津贴计划的议案》;

2020 年公司董事薪酬情况详见《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部分相关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对董事 2021 年度薪酬计划如下:

(一)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津贴标准为税前每人每年 117,600.00 元人民币。

(二)公司将参考行业相关上市公司薪酬水平,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对副董事长设置合理、市场化薪酬水平。

(三)公司董事兼总裁史顺同志作为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薪酬,其他非独立董事在关联方单位领取薪酬,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审议此议案的出席会议的无关联董事不足 3 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2020 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详见《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部分相关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参考行业相关上市公司薪酬水平,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对经营层制定合理、市场化薪酬计划,高级管理人员按照职级,基本薪酬按月发放,根据年度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由董事会薪酬管理委员会根据年度考核结果提出绩效发放方案。

公司董事史顺同志将作为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薪酬，本议案关联董事史顺同志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追认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追认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

本议案关联董事杨复兴先生、邵凌先生、丁加毅先生、史顺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股东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并由公司向股东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股东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并由公司向股东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

本议案关联董事苏丽军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了《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9)。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星期五)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60)。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093 证券简称:易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4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3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会监事 4 人,实参会监事 4 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全体监事: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要求,作为公司监事,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发表如下意见:

(一)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二)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

(三)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0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 2020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计提 2020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及信用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5)。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经全体监事对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认真审议后表决,一致通过了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认为:

(一)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二)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

(三)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经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152,411.44 万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31,772,751.17 元。按照《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扣除按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00 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57,876.88 万元,当年实现可分配利润 -896,010.91 万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基于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金需求以及公司未来发展布局,对利润分配进行如下安排:

因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为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提出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0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2020 年公司监事薪酬情况详见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部分相关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现对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计划如下:

(一) 在公司担任具体经营职务的职工代表监事,2021 年度薪酬按照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岗位领取薪酬,不领取监事职务报酬。

(二)股东代表监事在股东单位领取薪酬,不在公司领取薪酬,亦不领取监事职务报酬。

本议案所有监事回避表决,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追认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追认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股东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并由公司向股东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股东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并由公司向股东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9)。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093 证券简称:易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8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股东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并由公司向股东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为保障云南滇中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滇中供应链")融资的实施,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易见股份")及公司股东云南省滇中产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滇中集团")拟为其总额不超过 4.0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最终以银行合同为准。易见股份拟为滇中集团的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

● 除本次交易外,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滇中集团发生此类关联反担保 55,550.00 万元,已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与关联方云南工投集团发生此类关联反担保 39,331.60 万元。

●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3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事项,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因其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拟向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新民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4.0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在授权范围及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为保障滇中供应链本次融资的实施，公司及公司股东滇中集团拟为该笔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最终以银行合同为准。公司拟为滇中集团的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

二、融资担保的主要内容

担保人:滇中集团、易见股份

被担保方:滇中供应链

担保内容及金额:滇中供应链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4.0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担保金额最终以银行合同为准。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期限：担保生效之日起至最高额项下实际发生的最后到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三、反担保的主要内容

反担保人:易见股份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期限:自滇中集团为本次滇中供应链承担保证之日起两年

担保金额:与滇中集团为滇中供应链提供的担保金额一致

担保范围：滇中供应链本次融资本金及利息以及因滇中供应链违反融资合同而产生的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利息、罚息以及滇中集团因担保责任或实现担保债权而发生的诉讼费 / 仲裁费等。

具体反担保协议将根据滇中供应链融资业务的具体安排,由公司予以签署。

四、被担保方及关联方介绍

(一)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云南滇中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000316238605J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钟建涛

住所:云南省滇中新区大板桥街道办事处云水路 1 号 A1 栋 605-2 号办公室

注册资本:330,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企业供应链的管理和相关配套服务;物流综合服务及咨询、物流信息平台建设、物流网络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物流节点建设、货物存储、装卸、搬运、包装、流通加工、配送、信息处理、货运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项目投资管理和咨询服务;广告;珠宝首饰零售;润滑油、煤炭、焦炭、水泥、钢材、有色金属、矿产品、化肥、化工原料(不包括易燃易爆、易制毒品及危险化学品)、混凝土、沥青、塑料制品(塑料购物袋除外)、生铁、铁合金、废旧金属的收购、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成套设备、五金交电;农产品、农副产品、粮油大米;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饲料添加剂分销;电线电缆、建筑材料、非金属矿石及制品、金属矿石、金属材料及制品、包装材料、农膜、鲜花、合成纤维、橡胶制品、针织品、纺织品、服装、鞋帽、厨房用具、卫生间用具、化妆品及卫生用品、日用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汽车及配件的销售;农业机械、家用电器、通信设备、计算机、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教学设备销售及安装;物流;普通货运;代理采购;受托非金融性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滇中供应链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89.39%,云南省滇中产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为 6.06%,上海优贸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4.55%。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滇中供应链经审计总资产 566,268.50 万元,净资产 122,664.13 万元,负债总额 443,604.37 万元 ,其中的银行贷款总额 28,000.0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395,047.20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726,782.38 万元，利润总额 -311,810.94 万元，净利润 -312,468.28 万元。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滇中供应链未经审计总资产 549,489.69 万元，净资产 123,808.63 万元，负债总额 425,681.07 万元 ，其中的银行贷款总额 28,000.0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375,455.37 万元,2021 年一季度实现营业总收入 74,507.97 万元，利润总额 1,144.50 万元,净利润 1,144.50 万元。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云南省滇中产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0000981203335

注册资本:1,000,000.00 万人民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纳菲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空港经济区云水路 1 号 A1 栋 605-1 号办公室

经营范围:投资及对所投资项目管理;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土地开发;国内及国际贸易;农业种植;林木育种和育苗;牲畜、家禽饲养。(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滇中集团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4,368,545.88 万元，净资产为 1,330,224.23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1,660,360.44 万元,净利润 12,307.09 万元。

滇中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240,237,20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4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滇中集团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除本次交易外，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滇中集团发生此类关联反担保 55,550.00 万元,已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与关联方云南工投集团发生此类关联反担保 39,331.60 万元。

截至 2021 年 6 月 29 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174,55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50.20%,均为公司对控股或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未发生超过股东大会批准额度的对外担保和逾期担保。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公司股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并由公司向滇中集团提供反担保，体现了公司及股东对公司子公司业务发展的支持，满足子公司业务开展中的资金需求。本次担保及反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六、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1 年 7 月 3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股东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并由公司向股东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关联董事苏丽军先生回避表决,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提交董事会的《关于公司及股东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并由公司向股东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

本次公司及股东滇中集团拟为公司子公司滇中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总额不超过 4.0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体现了公司及股东对公司子公司业务发展的支持,公司向滇中集团提供反担保,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基于独立判断,同意本次事项。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书面审核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及公司股东滇中集团为公司子公司滇中供应链总额不超过 4.00 亿元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由公司向滇中集团提供反担保的事项,并提交董事会审议。本次担保主要为公司及股东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满足其业务开展中的资金需求。公司向滇中集团提供反担保以平衡双方承担的风险,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四)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1 年 7 月 3 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股东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并由公司向股东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该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股东滇中集团为公司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主要是为了支持公司子公司业务的发展,易见股份为滇中集团的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公司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六日

证券简称:美丽生态 证券代码:000010 公告编号:2021-071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1034 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 3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反馈意见通知书的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在规定期限内以临时公告的形式披露反馈意见回复,并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5 日